

浙江省文化厅办公室文件

浙文办〔2016〕23号

浙江省文化厅办公室关于举办网络文化经营单位内容审核人员培训班的通知

各网络文化经营单位：

为贯彻落实《文化部关于实施〈网络文化经营单位内容自审管理办法〉通知》（文市发〔2013〕39号）精神，进一步增强企业自主管理能力，推动网络文化内容建设和管理，我厅定于4月上旬举办网络文化经营单位内容审核人员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网络文化管理政策、法规及内容审核相关业务知识，经培训考试合格的发放《网络文化内容审核人员证书》。

二、培训对象

网络文化经营单位内容自审管理工作总负责人（副总经理以上）及从事内容审核的人员。根据文化部市场司要求，每单位内容自审人员不少于3名，有缺额的须在本次培训中补足。

三、培训时间

第一期：2015年至今新设立的企业，2016年4月4日至5日，4日下午14:00前报到，5日中午结束；

第二期：2015年至今新设立的企业，2016年4月5日至6日，5日下午14:00前报到，6日中午结束；

第三期：2015年至今设立的企业，2016年4月6日至7日，6日下午14:00前报到，7日中午结束。

第四期：2015年之前设立的企业，2016年4月7日至8日，7日下午14:00前报到，8日中午结束。

四、培训地点

杭州湖光饭店，地址：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06号，电话：0571-88075598。

请各单位于2016年3月25日前将回执（附后）报送省文化厅市场处。

联系人：窦林林，电话：0571-85211704，传真：0571-85215576。

附件：回执



附件

回 执

单位名称: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方式	报到时间	是否住宿
1						
2						
3						

注：杭州地区不安排住宿

请于 3 月 25 日前将回执传真至省厅市场处 0571-85215576

浙江省文化厅办公室

2016年3月1日印发
